

逢甲學舍生活 Q & A

一、聯絡電話

- (一) 宿舍緊急連絡電話：(04)-2451-7250 分機 87004(或按室內電話紅色鍵可直撥)
- (二) 校安中心(24H)：(04)-2451-7250 分機 2222
- (三) 宿舍服務台：(04)-2451-7250 分機 87001 或 71117

二、宿舍信件包裹

- (一) 福星校區宿舍地址：407 台中市西屯區福星北路 98 號+宿舍別+房號。
- (二) 收件人需為住宿生本人，請勿使用暱稱、綽號、羅馬拼音。
- (三) 領取信件注意事項：
 1. 一般信件至服務台領取。
 2. 掛號包裹：請於服務台值班時段攜帶**學生證及領取通知單**本人至現場領取。
- (四) 宿舍服務台僅協助代收住宿生掛號及包裹，非住宿生或收件人姓名與房號不符者，一律退回原寄件處。(暑假期間僅代收暑期住宿生掛號、包裹)
- (五) 如有重要掛號、包裹(如准考證、證書等)，請主動至服務台詢問是否寄達。

三、安全問題

- (一) 上鋪同學請注意！**上、下床鋪爬梯請務必謹慎**，緊握爬梯扶手、小心踩穩踏階，以免自高處摔落受傷。
- (二) 校區附近**電話詐騙事件**頻傳，請務必提高警覺，仔細查證，勿胡亂聽從指示購買點數或操作提款機，有任何疑慮時，請立即詢問親友或師長。

◎尋求援助電話：

1. 報案電話：西屯派出所 (04)-2701-2717 或 110 勤務中心。
2. 校警隊(全天)：逢甲校區(04)-2451-7250分機1234；
福星校區 (04)-2451-7250分機6577、6578。
3. 校安中心：(04)-2451-7250轉2222(24H) 、行政二館生活輔導組

四、保證金、電費、瓦斯費

- (一) 保證金：需繳交 1 個月之住宿費作為保證金。
- (二) 電費：係各戶電表指數，依福星校區收費標準計算，平均分攤全體室友後，每兩個月開立繳費單，於期限內至逢甲大學行政二館國泰世華銀行繳納。
- (三) 瓦斯費：依瓦斯公司瓦斯表指數計算收費，平均分攤全體室友後，每兩個月開立繳費單，於期限內至逢甲大學行政二館國泰世華銀行繳納。

五、宿舍刷卡進出

- (一) 宿舍刷卡進出功能系統結合學生證實施，開放住宿生得刷卡進出分配之宿舍。人員進出學生宿舍大門以電腦刷卡配合 24 小時監視錄影方式管制，以維安全。
- (二) 一人一卡刷卡進出（進出宿舍時使用學生證，進出寢室時使用鑰匙），不得私自將學生證與鑰匙借予他人，違反前述者將依宿舍生活公約辦理。
- (三) **住宿生離開寢室時，請務必隨手關門！**
- (四) 每晚 24：00 起至翌日 06：00 止，園區大門關閉，住宿生需於警衛室大門刷卡進出。
- (五) 同性訪客請至服務台填寫訪客登記及抵押證件，並於園區大門關閉(24:00)前離開。
- (六) 補辦學生證或鑰匙
 1. 補辦學生證：請向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申請補發，拿到新證後至住宿服務中心開通宿舍門禁權限。
 2. 補辦寢室鑰匙：請先至住宿服務中心辦公室申請依時價計算。
 3. **學年結束離舍時，寢室及衣櫃鑰匙應繳回，未繳者視同遺失處理（鑰匙依時價計算）。**
- (七) 忘帶學生證或寢室鑰匙：請向服務台申請開啟戶門或寢室房門，並登記義工時數 1 小時。

六、宿舍設備申修說明及使用：

- (一) 宿舍網路、寢室電話請上網 <http://dorm.fcu.edu.tw> 申修。
- (二) 上述其他問題請自行至校務資訊應用服務網(APPS)，填寫宿舍設備業務維修申請。
【路徑：課外活動及生活→宿舍設備維修業務申請】
- (三) 浴室排水孔需定期清潔，將堵塞在排水出入口的毛髮清除。(請參閱各棟公佈欄)
- (四) 熱水器電池為消耗品需自行更換。(請參閱各棟公佈欄)
- (五) 管理及設備修繕需進行檢查、調查之必要時，得進入學生房間，住宿生需配合檢查。

七、公共設施

(一) 垃圾回收：

1. 宿舍垃圾子母車位置：福星校區正門口往戶外機車停車場（女宿中庭出口外側）。
2. 垃圾場開放時段：
 - 平日-8:00~9:00、21:00~22:00
 - 放假日(週六日、例假日)-21:00~22:00
 - 關舍期間開放時段另行公告
 - **其餘時段嚴禁丟置垃圾，違者處份環保義工 2 小時。**
3. 嚴禁將個人房內垃圾置於浴廁垃圾桶及走廊。
4. 垃圾應做好資源回收分類，不可回收之垃圾請丟置垃圾子母車【一般垃圾區】之回收桶中，可回收之資源請投入【資源分類區】之回收桶中，**違者處份環保義工 1 小時。**
5. 可回收資源：紙類、鐵〈罐〉、鋁〈罐〉、鋁箔包、塑膠〈瓶罐〉、保特瓶、食物殘渣。

八、停車位申請

- (一) 機車停車位申請作業請依每學期初公告辦理或電洽停車場管理單位智慧運輸物流中心校內分機 6641。
- (二) 腳踏車應整齊停放於溜冰場後側腳踏車停放區，校區內其他位置不得停放。

九、寢室關懷及離舍檢查

- (一) 最晚離舍時間為每年的 8 月 25 日。
- (二) 宿舍老師不定時至寢室關懷訪視，並了解設施使用狀況。
- (三) 寢室設施如有損壞者，應先網路提出申修，凡未提出申修或檢查屬非自然損耗者，則依本校【逢甲學舍設施非正常損壞金額價目表】規定照價賠償。
- (四) 學生整理寢室物品時，應確實辨認物件所有人；臨時外出，務必隨手關門，以避免有心人士趁亂行竊或破壞。



逢甲大學住宿服務
中心全球資訊網



愛在福星粉絲專頁